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学生费用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76	164.76	164.43	10	99.80%	9.9799708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76	164.76	164.43	—	99.8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安排小学英语教学促进学生审美能力提升的策略研究项目资助经费，参加与课题相关的研讨会，聘请相关专家指导，以及保障课题研究的日常支出。研究周期为2年，保证课题按时结题、成果通过评审，实现课题成果的顺利转化应用。			完成安排学生体检数1250人，研究周期为2年，保证课题按时结题、成果通过评审，实现课题成果的顺利转化应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学生体检数	1250人	1250人	4	4	
			教学用品采购完成率	100%	100%	4	4	
			课本购买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4	
			四点半活动参与人数	1250人	1250人	3	3	
		质量指标	学生体检覆盖率	100%	100%	5	5	
			教学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课本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学生体检及时率100%，教学用品采购及时率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9%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健康问题发现及时率	100%	100%	15	15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家长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97997087		
填报人	周毅	联系方式	25216575		填报日期	2022.4.16		
审核意见								
审核人		联系方式			审核日期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及特色化办学专项经费（含四点半活动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08	119.08	118.48	10	99.50%	9.9496137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08	119.08	118.48	—	99.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学生课后活动质量全面发展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学生课后活动质量全面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聘请专家讲座场次	2次	2次	15	15	
			义务教育质量达标率	提升教育教学	有效	15	15	
		质量 指标	按照年度完成相应服务	100%	100%	10	10	
			成本节约率	≤5%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升	100%	30	30	
		社会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家长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9	
	填报人	周毅	联系方式	25216575	填报日期	2022.4.16		
	审核意见							
	审核人		联系方式		审核日期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